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李全才先生（简历请见附录）担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7年11月3日起至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即2019年3月29日）止。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4日

#### 附录:

**李全才**，男，1961年6月出生，1989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企自动化专业，获学士学位。李全才先生1981年8月至1989年10月任职于航天691厂；1989年11月至1993年9月任职于深圳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1993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先后任售后工程师，销售处经理，营销区域总经理；1997年11月至今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移动事业部市场副总经理，移动事业部生产副总经理，移动事业部西安研究所所长，无线研究院副院长等职。李全才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李全才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全才先生为本公司2017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其担任本公司监事，其获授的118,000份A股股票期权将作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李全才先生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以及其在公司的具体职位和履职情况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除以上所披露外，没有其他关于李全才先生的事宜，须提请本公司股东垂注，也没有任何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 条规定需要披露的信息。